

证券代码: 000581 200581 证券简称: 威孚高科 苏威孚B 公告编号: 2013-004

##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3年3月26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陈学军、Rudolf Maier、王晓东、欧建斌、葛颂平、陈玉东、华婉蓉、杜芳慈、俞小莉、邢敏、张洪发),出席董事10人,董事陈玉东因公缺席会议授权委托副董事长 Rudolf Maier 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对外担保的提案报告》。有效期自2013年3月26日-2014年3月25日。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担保金额 (万元)	本公司持 股比例	2012年末 资产负债率	占公司2012年 经审计净资产 (865,598.08万元)
无锡威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	61.78	1.16%
无锡威孚长安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	65.75	1.16%
无锡威孚英特迈增压技术有限公司	5,000	100%	9.35	0.58%
合计	25,000			2.9%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担保总额低于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865,598.08万元的50%,也不到2012年末总资产1,105,597.39万元的30%,每一笔单项担保额度均低于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各全资子公司2012年末资产负债率均低于70%,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后即可实施。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无锡威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孚国贸”)

成立日期:2004年4月23日

注册地点: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46号地块

法定代表人:高国元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普通机械及配件、电器机械及器材，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财务报表，威孚国贸的总资产10,193.3万元，净资产3,895.4万元，总负债6,297.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1.78%，营业收入32,259.22万元，利润总额594.48万元，净利润417.37万元。

## 2、无锡威孚长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威孚长安”)

成立日期：1998年6月15日

注册地点：无锡市惠山经济开发区惠畅路88号

法定代表人：王晓东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经营范围：柴油机、喷射系统的精密偶件和喷油器的制造、加工；有色金属铸造、内燃机械配件加工。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财务报表，威孚长安的总资产22,271.53万元，净资产7,628万元，总负债14,643.5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5.75%，营业收入28,155.71万元，利润总额708.12万元，净利润503.78万元。

## 3、无锡威孚英特迈增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孚英特迈”)

成立日期：2000年10月2日

注册地点：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03号地块

法定代表人：陈学军

注册资本16,000 万元，

经营范围：增压器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等。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财务报表，威孚英特迈的总资产17,457.93万元，净资产15,826.48万元，总负债1,631.4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35%，营业收入4,898.66万元，利润总额-947.74万元，净利润-965.39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2012年度银行信用担保。公司将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提供的融资担保具体实施时签署有关担保协议。

#### **四、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要，保证以上全资子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董事会于2013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第九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对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信用担保。由于以上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资产和财务均受本公司控制，因此无担保风险。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担保实际余额为零。

#### **六、其他**

本次担保公告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担保的变化等有关情况。

####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